

证券代码：874302

证券简称：嘉晨智能

主办券商：中金公司

河南嘉晨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以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经公司董事长提名，公司于2024年2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。

聘任方必荣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自2024年2月26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鉴于艾丽盈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，继续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以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经公司董事长提名，董事会聘任方必荣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方必荣，男，1991年4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法律专业，硕士学历。2014年7月至2016年6月，担任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投资科主管；2016年6月至2017年9月，自由职业；2017年9月至2020年7月，就读于同济大学法学院；2020年9月至2020年11月，担任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法官助理；2020年11月至2024年1月，担任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董事会秘书的任命符合公司正常发展的需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河南嘉晨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河南嘉晨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2月27日